

立法院法制局專題研究報告

編號：1798

本報告僅供委員參考

數位時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制問題研析

法制局 蔡月秋 陳淑敏 撰

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數位時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制問題研析

目 次

摘要

壹、前言	1
貳、因應數位時代校園性平教育推動概述	2
一、性平教育之師資培育與在職訓練	2
二、發展多元且全齡的性平教育	3
三、推動情感教育	4
參、外國性平教育推動立法例	5
一、英國	5
二、日本	6
肆、問題研析與建議	7
一、師資培育系統中增開性平教育課程，提升教師性平知能	7
二、設置整合性平教育課程研究發展單位	9
三、學校性平窗口應設置 2 人以上且不同性別之專人，以提升對性別事件調查信賴度	9
四、強化學校性平窗口教育訓練，落實性平教育	11
五、規範社群平臺責任，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	12
伍、結論	13
參考文獻	14
附錄：「數位時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制問題研析」專題研究報告（初稿） 座談會紀錄及參採情形	17

摘 要

近年來，臺灣的性別運動不斷向前推進，隨著數位時代不斷演進，當前社會面臨的性別議題層出不窮，不僅變化快速更呈現價值對立的極端化趨勢，教育現場面臨的挑戰也變得日益複雜。在數位時代社群媒體的趨勢下，性平教育課綱有必要對應當前各種新興議題重新思考調整，透過強化性別議題的思辨能力，以深化性別平等教育。本報告爰擬研析我國性平教育之推動現況，並參酌外國性平教育推動之立法經驗，提出相關建議，俾供本院委員問政參考。

數位時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制問題研析

壹、前言

近年來，臺灣性別運動不斷向前推進，因應時代的變遷，當前社會面臨的性別議題不僅變化快速，更呈現價值對立的極端化趨勢，教育現場面臨的挑戰也變得日益複雜。性別平等（下稱性平）教育的思考，已經無法僅停留在有「標準答案」的內容，亦無法應對目前複雜的情勢與性別樣態，必須回應當代社會的現實需求，並與數位時代的變遷緊密結合。基於性平教材中長期存在不必思考辯證、只需要標準答案的內容，許多學生將尊重倒背如流，但卻無法內化於生活中，甚至仍是霸凌與性騷擾的行為人。因此，性平教育課綱有必要對應當前各種新興議題重新思考制定，透過強化性別議題的思辨能力，讓課程能夠涵蓋更廣泛的性別經驗。尤其在數位時代社群媒體的趨勢下，需要更貼近學生生命主體的性平教育，更深層的思辨及對話，方能更深刻的彼此影響，因為性平教育不只是在內容上的改變，在「形式上」亦應有更多翻轉創新，讓性平教育更貼近學生及因應時代的需求，性平價值才能在教育體系中真正落實¹。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民國²（下同）112 年發布之「臺灣國民小學全面性教育檢視報告」³指出，在教學實施層面上，39.15%填答者在師資培育在職進修階段皆未曾修習過性別教育教學相關課程訓練，大多數教師曾遭遇外部壓力、校方支持不足及授課時間不足等諸多困境。在教育

¹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從標準答案走進現實：數位時代的性別教育如何突破重圍？114 年 3 月 14 日，網址：<https://tgeea.org.tw/advocacy/39803/>，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6 月 23 日。

² 本報告有關年分之使用，原則以民國紀年表述，惟涉及外國法制或立法例部分，改採西元紀年表述。

³ 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調查報告】性，別教育？2023 年臺灣國民小學「全面性教育」落實情形檢視報告 How to Implement Comprehensive Sexuality Education in Taiwanese Elementary Schools，千德爾教學資源網，112 年 10 月 27 日，網址：<https://rainbowteam.tgeea.org.tw/2342/>，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教材層面上，以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提出的全面性教育八大核心概念檢視 108 課綱，可發現課綱在許多核心概念上有所缺乏，而教科書係依據課綱編撰，加上教學資源更新頻率低、面向侷限、缺乏與時俱進，造成教育現場缺乏完整且合適的性平教學內容。在教學層面上，近年性別冒犯和敵意氛圍於網路匿名平臺及校園中興起，跨校學生團體亦指出教學現場缺乏情感教育。性平教育不只關注女性處境，同時亦應重視男性經驗及需求，降低男性社會性別角色壓力，以實現性別多元、平等、涵容之社會⁴。在數位時代的環境下，如何落實性平教育，實現性平社會，已成各界關注的重要議題，本報告爰擬研析我國性平教育之推動現況，並參酌外國性平教育推動之立法經驗，提出相關建議，俾供本院委員問政參考。

貳、因應數位時代校園性平教育推動概述

為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教育部於 111 年訂定「性平教育白皮書 2.0」⁵，做為各級學校辦理性平教育之依據及方向指引，以下謹就推動現況分述如下⁶：

一、性平教育之師資培育與在職訓練

教師在校園中與學生之關係具密切且影響深遠，不論是初任或現職教師均應具備性平教育觀念及應對性平問題的處理能力，因此有必要在培育或在職訓練中強化相關課程或訓練。

（一）職前師資培育階段

配合 108 課綱，各師資培育大學以「專題式課程」、「主題式課程」

⁴ 教育部，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因應數位時代，啟動性別平等教育 2.0」公聽會書面報告，113 年 12 月 23 日，頁 1。

⁵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 2.0》，111 年 8 月 1 日，網址：<https://www.gender.edu.tw/web/upload/news/%E6%80%A7%E5%88%A5%E5%B9%B3%E7%AD%89%E6%95%99%E8%82%B2%E7%99%BD%E7%9A%AE%E6%9B%B82.0.pdf>，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28 日。

⁶ 教育部，同註 4，頁 68-77。

及「融入式課程」等學分課程方式於教育專業課程開設。教師資格檢定納入性平教育相關內容，自 113 學年度起，提高研習時數至少 2 至 3 小時，強化實習學生對於性平教育的知能。實施教保員培育評鑑及師資培育評鑑，落實「職前教師 18 小時性平教育課程」，提升師資生具備將性平教育融入教學、通報等知能，強化對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能力。

（二）在職教師增能培訓

為強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在職教師之性平教育知能，發展性平教育課程融入教學之教材，以提供教師參考運用。另學前教育部分，依據《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34 條規定，明定教保服務人員任職每 2 年，應接受性平相關課程 3 小時，且性平教育課程時數不納入教保專業知能研習 18 小時計算。

二、發展多元且全齡的性平教育

在學校各階段學習過程中，依其學習環境規劃不同的性平教育如下：

（一）教學教材資源

為使教科用書性平教育議題更為周延與客觀，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9 條規定：「學校教材之編寫、審查及選用，應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教材內容應平衡反映不同性別之歷史貢獻及生活經驗，並呈現多元之性別觀點。」暨同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後段「教材內容並應破除性別刻板印象，避免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呈現性別平等及多元之價值。」及參考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發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之規定，訂定「審定本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作為出版業者自我檢核之參考，並提供審查委員審查之依據，以落實性別平等教育。

（二）學前教育階段

依《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第 13 條規定，幼兒園實施教

保活動課程應以統整不分科方式進行，且落實健康教育、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品德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等。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為使性平教育適切融入各領域教學，推廣性平教育議題融入領域之教學設計，以提供現場教師教學之參考。設立性平教育資源中心，辦理性平教育種子教師培訓，提供教師將性平教育融入教學之參考。

(四)大專校院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8 條規定「大專校院應廣開性別研究相關課程」，並研發「多元性別之校園友善教材資源」⁷，供教師參考運用。每年均舉辦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及性平教育業務辦情形書面審查，以政策引導各大專校院推動性平教育。

三、推動情感教育

情感教育是青少年學生成長過程中所常面對的問題，學校教師及家長均有必要適度關懷學生及培養對情感的正確觀念。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強化課程與教學推動，研發性平教育議題教案示例，將教學資源公告於網站上，提供現場教師參考運用。性平教育培力及宣導，每年定期辦理相關研習，透過多元管道推廣情感教育。

(二)大專校院

於 112 年完成《彙編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相關議題之課程教學與活動參考指引》⁸建置於教育部網站，供教師及民眾參閱等多元宣導。另

⁷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多元性別友善教學資源手冊－大專校院版，114 年 5 月 15 日，網址：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1/m1_01_01?sid=616，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⁸ 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彙編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相關議題之課程教學與活動參考指引－情感教育 All Pass，112 年 6 月 15 日，網址：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2/m2_04

針對教師、學務校安人員、輔導人員等辦理性平增能活動，提供經驗交流。協助學校辦理情感教育議題之專題演講、電影賞析等活動，提高學生參與動機，增加對情感教育的探究。在強化輔導機制方面，除依《學生輔導法》相關法令規定，協助各大專校院健全輔導機制，亦透過區域合作模式，即時提供學校必要之協助。

參、外國性平教育推動立法例

一、英國

隨著社群媒體的發展與當代多元文化的演進，數位媒體亦造就了複雜的人際網絡、性教育與關係教育的新思維。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的第三項「健康與福祉以落實」，提出社會的永續發展的必要基礎下，人類擁有獲得性教育和生殖保健、計畫生育、生殖醫療保健和教育的權利。在性平教育政策宣達與知識傳遞上，英國持續不斷修正教育改革法案，在 1999 年，將「性教育」(Sex Education) 修正為「性與關係教育」(Sex and Relationship Education)，從「個人、社會暨健康教育」跟「公民教育」著手，並強調情感、關係與價值的生命成長⁹。

英國於 2017 年公布「LGBT 行動計畫」¹⁰，政策內容包含生活與職場安全、醫療保健、社會權益、教育、法律權益等面向。尤其在學校與教育方面，英國政府承諾將確保 LGBT 師生有安全、友善的工作、教學與求學環境，具體的措施包括反歧視計畫、細緻化平等法在教育現場的施行準則、高等教育的校園平等、強化 LGBT 學生在受到仇視犯罪或網路騷擾尋求保護的管道，並且將提出禁止英國境內性傾向扭轉治療的具

⁹ 02_01?sid=224，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8 日。

⁹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英國當代性教育與關係教育之改革與推動，臺灣教育研究資訊網，110 年 9 月，網址：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g&xItem=2062304&resCtNode=454#，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¹⁰ LGBT 是女同性戀者 (Lesbian)、男同性戀者 (Gay)、雙性戀者 (Bisexual) 與跨性別者 (Transgender) 的多元性別概括性簡稱，也包含其他少數性別。林信志，英日兩國 LGBT 教育政策方案，國家教育研究院，第 201 期，109 年 11 月，網址：https://epaper.naer.edu.tw/edm?edm_no=201&content_no=3540，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9 月 5 日。

體舉措。

2017 年 4 月 27 日通過《孩童與社會工作法案》(Children and Social Work Act 2017)，正式將情感與性平教育列入英格蘭地區中小學的必修課程，教學內容增加健康教育部分，教導學生如何關照自身的心理健康、辨識同儕面臨情緒與心理的困境，以及簡單的自我生理照護。在中學階段則根據年齡需求增加網路使用安全的教學，例如分享私人照片的風險、遭到網路霸凌的處置和尋求協助的管道，教導如何辨識常見的心理與精神疾病、正確調適自我情緒、瞭解酒精與藥物對於身心的影響等。並適時引導學生認識 LGBT 社群，並保障 LGBT 人權的國內法律。建立並維持健康且穩定的情感關係，認識與尊重情感關係中存在的性別多元家庭型態、性別認同與性傾向議題¹¹。

二、日本

日本政府對於性教育的政策相當保守，一直以來都趨向教導生理變化、生殖等「生物性」內容為主，在 1980 年代後以防治愛滋、性感染症為主軸，1990 年代後才逐漸導入「兩性關係」、「尊重生命」等概念。日本實施性別教育的中央主管機關文部科學省，地方主管機關則為各都道府縣的教育委員會。日本高中以下教育階段主要是以透過「體育保健」科來推動「性教育」，讓學生了解身體的變化、個人差異與生殖相關的知識。再透過「社會科」、「道德科」與「技術家庭科」來推動性別的認同與角色。文部科學省透過學習指導要領（課綱），依照學生的發展階段，在社會科、公民科、家庭科、道德、特別活動等教科內強調尊重人權、男女平等內涵，學校性別教育的內容相當保守¹²。

隨後對於 LGBT 內容的描述等已獲得注目，社會對於多元性別的議

¹¹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英格蘭政府對情感教育與性教育課程的改革方向與重點，臺灣教育研究資訊網，107 年 4 月，網址：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05902#，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22 日。

¹² 楊武勳，〈日本性別平等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第 89 期，109 年 3 月，頁 66-70。

題逐漸重視，2017 年日本學術會議法學委員會提出「邁進性的少數者權利保障—婚姻、教育、勞動為中心」建議書，主要建議包括：(一)修正民法，因應婚姻的性中立化(不問性別)；(二)教育機關須加強性少數者的學習權利保障(建構友善校園、保障學習權利)；(三)在勞雇關係中，保障性少數者的勞動權利(建構友善的工作環境、取消因性傾向造成內定等不平等的問題、同性伴侶可領津貼或社會保險等)¹³。

日本大多數之中小學教師認為「有教授同性戀等性別相關議題之必要性」，但實際上僅有約一成之教師實施相關授課。雖然社會對性別少數者之關心程度逐年提升，但卻有學校教育沒有配合跟上之情形。日本自 2017 年度起開始實施 LGBT 學校教育支援計畫，派遣 LGBT 支援人員至公立學校等，支援人員之工作內容如下：(1)由公立學校等舉辦 LGBT 議題研習；(2)學校相關 LGBT 課程；(3)來自教職員之相關 LGBT 議題教育諮詢；(4)其他經縣教育委員會認可之工作。另外也對學童進行 LGBT 議題演講或在課堂中加入 LGBT 議題融入式教學¹⁴。

日本已從 2021 年起在中學保健教育等 6 科目共 17 本教科書納入 LGBT 議題等性少數相關內容。雖然日本政府並沒有將 LGBT 議題放進新學習指導要領(相當我國的課程綱要)，但教科書出版業者自發性地認為「應該要依照社會情況給予孩童學習多元性別的機會」。因此教科書中將以採訪等各種形式介紹 LGBT 多元性向內容，促進中小學生對於 LGBT 議題之理解與尊重¹⁵，並提升對性平議題的深度反思力。

肆、問題研析與建議

一、師資培育系統中增開性平教育課程，提升教師性平知能

¹³ 楊武勳，同前註，頁 66。

¹⁴ 林信志，同註 10。

¹⁵ 林信志，同前註。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性平教育相關課程，應涵蓋情感教育、性教育、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性傾向教育，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教育等課程，以提升學生之性別平等意識。」其中認識和尊重各種不同性別態樣可以統稱為「容納多元性別教育」，多元性別議題是當前性平教育的時代趨勢¹⁶。國際上性平教育的推動與發展已成為各國關注的重要政策，以英國為例，其「性教育」政策係從不同的歷史脈絡中發展出來，並且延伸出「關係教育」，從政策的落實、個人與社會技能到態度與價值的學習，皆是社會、家庭與校園中不可或缺的緊密關係，亦是日常生活中人際互動關係準則。自 2020 年起，亦將「健康教育」列為必修的國定課程，以健康角度介紹生理的變化與性教育。在知識與理解層面上，性與關係教育則依據不同年齡各有不同的關注重點，而尊重多元性別認同，防止網路與性霸凌則是近年所重視的政策¹⁷。

相較於前述英國對性平教育的推動與持續改革，揆諸我國性平教育法相關規定，尚無應定期檢討學校性平教育課程，以因應社會環境變遷之明確規範，《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僅規範師資培育之大學教育專業課程中，應有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而非將性平議題納入師資培育必修課程，爰建議主管機關應就社會環境變遷與數位時代的發展，檢討當前性平教育政策，納入網路性別霸凌、性別暴力教育模組或多元性別尊重等議題，強化師資對數位性別暴力與網路社群行為的認識與因應策略。並廣設性平進修學分班或教師研習課程，建立「性平專長教師認證制度」，針對已修畢性平教育相關學分或受訓時數達一定標準者，給予專長標章，未來得擔任校園性平輔導、培訓或調查人員，以深化性平教育，提升教師相關新興性別議題知能，方能確實執行融入式教學，落實

¹⁶ 蔣琬斯、游美惠，〈朝向容納多元性別教育：中學教師推動同志教育之經驗探析〉，《主題論文課程研究》，第 17 卷第 2 期，111 年 9 月，頁 52。

¹⁷ 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同註 9。

全齡性平教育之目的，以符合當前性平環境之需求。

二、設置整合性平教育課程研究發展單位

查教育部轄下的性平教育議題輔導群、高級中等學校性平教育資源中心以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的性平教育輔導團，均負有研發性平課程與教材之重任，且該等組織或中心內亦聘有性平教育種子教師及研究教師，以強化性平課程及教學，惟此眾多之輔導團教師、種子教師及研究教師並無專責單位整合人力、資源與產出；由於缺乏專責機構，獎助師資培育機構與實務界協力發展課程之機制亦遲遲未能建立，以致無法擴充性平課程之社會影響力。此外，教育部推動的中小學性平教育課程之評估指標，亦有待專責單位據以落實，俾作為全國中小學性平課程之評鑑機制¹⁸。

爰此，為系統性發展研修具在地文化脈絡之教育課程及教材教法，並發展數位時代中新興性平議題融入統整性教學實踐，建議主管機關研議設置有性平教育課程研究發展單位，整合現有「性平教育資源中心」組織層級，由教育部下設性平司統籌，結合大學教育學院與研究機構，形塑「性平教育研究與發展平臺」。研議由教育部、文化部、數位發展部、國家人權委員會等機關建立跨部會合作架構，整合性別、媒體、文化與社群平臺治理相關知識，提供前瞻性課程設計支持。並參照芬蘭、英國引入「教材公民審查委員會」機制，由師生代表、性平團體、學者等共同參與課綱與教材設計，永續發展性平教育課程與教學。

三、學校性平窗口應設置 2 人以上且不同性別之專人，以提升對性別事件調查信賴度

校園性別事件並非近代產物，早在《性別平等教育法》制定前就已經在校園中不斷發生，惟當時校園性別事件之調查與處理未有明確規範，

¹⁸ 教育部，同註 5，頁 26-29。

直至 93 年該法制定後，校園性別事件之防治、調查與救濟方才建構出較為妥善的規範制度¹⁹。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9 條規定，學校的性平窗口係處理學校性平教育委員會有關業務的「專人」；此專人承辦的業務乃受理申請調查或檢舉、輪值小組或調查小組的會議準備工作、調查小組的訪談紀錄、性平會議的準備及會議紀錄等。多數學校的性平窗口僅設置 1 位專人，縱有職務代理人，可能不熟悉性別事件的處理方式，或因不願意觸碰或深入了解，且因僅設置 1 位專人，所以性平窗口的生理性別單一，難有讓申請調查人選擇性平窗口性別的可能。然而，性平窗口係性別事件的當事人請求調查處理接觸的第一線，性平窗口扮演關鍵角色，形塑當事人等對於學校處理性別事件的第一印象，影響當事人對性別事件的處理與信任。是故，性平窗口的設置，能否符合申請調查人需求，是制度思考的主要重心。基此，建議性平窗口應設置專人 2 人以上，且至少有 1 位專人是不同性別者，使其在受理之初，讓申請調查人有機會選擇受理性別事件窗口，提供暢所欲言的平臺，增加對性平調查信賴度²⁰。

因應時代的變遷，實現並尊重多元性別議題，強化校園性別事件受理窗口功能，確保當事人之選擇權，爰建議《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9 條第 2 項修正為：「前項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並應由二位以上且不同性別之專人處理有關業務；其組織、會議、委員與專人資格、任期、解聘事由、解聘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準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學校應依準則，訂定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相關規定。」明定「專人」應置 2 人以上，且應有不同性別者，建議納入心理背景、法律知能或族群多元作為窗口資格考量，提升處理敏感案件時的同理心

¹⁹ 陳楷夫，〈校園性別事件審議的權限變遷－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之解聘與停聘為例〉，《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法律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13 年 2 月，頁 18。

²⁰ 王紀軒、黎勝文，〈強化校園性別事件受理窗口功能的芻議〉，《性別平等教育季刊》，第 93 期，110 年 5 月，頁 141-143。

與專業性。並應考量小型單位專人不易尋得，對私立學校窗口配置與運作，加強監督與獨立審查機制，避免利益衝突與資訊黑箱；使性平窗口在受理申請調查時，能夠滿足申請調查人的需求，並增進其與學校之間的信賴關係，強化校園性別事件受理窗口的功能。

四、強化學校性平窗口教育訓練，落實性平教育

一般人時常藉以自身經驗，賦予事物定義或先入為主觀念，在性別事件的處理上，可能導致錯誤或誤判，諸如通常加害人是男性、被害人是女性的刻板印象；又或同性之間的性騷擾只是嬉鬧，異性之間的性騷擾是出於一方的不端莊。這些對性別認知謬誤的成見一旦發生，不僅顯示處理人員欠缺同理心，且不尊重個案，更可能造成對當事人，特別是被害行為人，形成二度傷害。學校性平窗口的業務應有其專業性，但在教育現場基於人力有限，部分學校的性平窗口可能直接由未經訓練的行政人員或教官充任，導致在受理申請調查的過程，性平窗口可能因未具專業，不慎造成誤會而傷害當事人而不自知，甚至使其喪失對校園處理性別事件的信心。有關性平窗口的教育訓練，除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法規、技術性的作業操作等，更應加強性平窗口與性別事件當事人等的溝通能力。妥善的性平窗口機制，能夠提升性平窗口功能，讓性平調查程序更加順暢，進而完善性平教育的落實²¹。

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在社群媒體的趨勢下，性別議題變化快速日趨複雜，爰建議主管機關研議加強性平窗口的教育訓練，建議設置「性平調查實務案例資料庫」供窗口專人持續自主學習，制定「性別事件回饋與檢討制度」，讓每起校園事件處理結案後，進行內部匿名回饋與調查流程優化建議。鼓勵委外引進律師、公共衛生心理師等專業團隊，支援窗口進行複雜案件處理或情緒支持，建構具專業性的性平窗口功能，不

²¹ 王紀軒、黎勝文，同前註，頁 143-144。

僅可減輕承辦人員的壓力，更可提升校園性別事件的處理效能。

五、規範社群平臺責任，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

隨著數位時代的發展，學生人手一機的情況越來越普遍。由於數位科技帶來許多便利性，卻也可能衍生更多難以防範的爭議行為或犯罪，尤其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傷害甚廣，已引起多國重視²²。以澳洲為例，於 2023 年施行《數位安全法》(Online Safety Act)，後於 2024 年 11 月 29 日修正新增「社群媒體最低年齡」條款，規定 16 歲以下青少年不得建立特定社群媒體平臺的帳號，並將執行和管理的責任交由社群媒體公司；若這些公司沒有採取措施避免青少年登錄，最高可處 4,950 萬澳幣（約新臺幣 10 億元）的罰款，預計於 2026 年施行，是全球首先針對青少年社群媒體使用大規模禁止的國家²³。

另新加坡早在 2023 年 1 月，於《廣播法》中將線上通訊服務納入規範，政府可要求業者封鎖惡性內容，確保網路環境安全並保護兒童免受不當內容影響；其後發布《應用程式分發服務安全準則》，要求應用程式分發服務 (App Distribution Services, ADSs) 採取必要防護措施，並導入年齡驗證機制，以強化兒童保護。ADSs 作為數位裝置存取應用程式的主要入口，是許多網路內容或線上遊戲的上架平臺，當用戶透過 ADSs 下載 App 的比例提高，其接觸不當內容的風險亦增加。因此，新加坡要求指定線上通訊服務業者包括：Apple App Store、Google Play Store、Huawei AppGallery、Microsoft Store 及 Samsung Galaxy Store 等，建立網路安全機制，以減少用戶接觸不當內容的風險。並要求 ADSs 業者建立年齡驗證機制，訂定年齡分級標準並限制兒童存取及下載不適齡的 App，同時

²² 鄭淑容，網路時代下的新形態暴力：談數位性別暴力防制，獨立評論，112 年 9 月 12 日，網址：<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503/article/14041>，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²³ 媒體大事長知識網站，澳洲將禁止 16 歲以下用社群媒體：全面保護還是自由發展，臺灣青少年怎麼看？，114 年 1 月 10 日，網址：<https://vocus.cc/article/6780d98cfd89780001c4a925>，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8 日。

強化家長控制功能，是全球首批強制推動年齡驗證的國家之一，其他包括歐盟、英國及美國等國家亦有類似機制的建立²⁴。

為因應數位網路日益增加對學生身心危害的線上內容及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案件之發生，爰建議相關主管機關參酌澳洲、新加坡及歐盟等外國立法例中有關「社群媒體最低年齡」條款、「年齡驗證機制」及《數位服務法》之規範，建置校園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通報專責平臺與緊急下架制度，研議與 Meta、Google、LINE、Dcard 等主流社群媒體平臺簽署「青少年性別安全協議」，推動適當的社群媒體平臺監管機制並落實平臺責任，提升師長與學生資訊基本素養，避免兒少在社群網路上遭受性別相關的騷擾、仇恨言論或錯誤性別觀念影響，確保學生網路環境安全，透過性平教育來加強數位時代的防護與思辨能力，共建友善校園數位環境，以落實性平教育之推動。

伍、結論

為因應數位時代的來臨，在校園中應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學校除應要提供性別平等的學習環境，也須強調老師本身的性別平等意識，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呈現多元的性別觀點，以落實性平教育之推動。

本報告提出相關建議如下，俾供委員於問政參考：

- 一、師資培育系統中增開性平教育課程，提升教師性平知能。
- 二、設置整合性平教育課程研究發展單位。
- 三、學校性平窗口應設置 2 人以上且不同性別之專人，以提升對性別事件調查信賴度。
- 四、強化學校性平窗口教育訓練，落實性平教育。
- 五、規範社群平臺責任，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

²⁴ 洪宜菁，新加坡發布「應用程式分發服務安全準則」以強化應用程式用戶保護，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114 年 3 月，網址：<https://stli.iii.org.tw/article-detail.aspx?no=64&tp=1&d=9319>，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8 日。

參考文獻

一、政府出版品

- 1、教育部，立法院第 11 屆第 2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因應數位時代，啟動性平教育 2.0」公聽會報告，113 年 12 月。
- 2、教育部，《性平教育白皮書 2.0》，111 年 8 月。

二、期刊及學位論文

- 1、王紀軒、黎勝文，〈強化校園性別事件受理窗口功能的芻議〉，《性平教育季刊政》，第 93 期，110 年 5 月，頁 140-144。
- 2、楊武勳，〈日本性平教育〉，《性平教育季刊》，第 89 期，109 年 3 月，頁 65-70。
- 3、蔣琬斯、游美惠，〈朝向容納多元性別教育：中學教師推動同志教育之經驗探析〉，《主題論文課程研究》，第 17 卷第 2 期，111 年 9 月，頁 39-57。
- 4、陳楷夫，〈校園性別事件審議的權限變遷－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之解聘與停聘為例〉，《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13 年 2 月。

三、網路資源

- 1、林信志，英日兩國 LGBT 教育政策方案，國家教育研究院，第 201 期，109 年 11 月，網址：https://epaper.naer.edu.tw/edm?edm_no=201&content_no=3540，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9 月 5 日。
- 2、洪宜菁，新加坡發布「應用程式分發服務安全準則」以強化應用程式用戶保護，資策會科技法律研究所，114 年 3 月，網址：<https://stli.iii.org.tw/article-detail.aspx?no=64&tp=1&d=9319>，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 3、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多元性別友善教學資源手冊－大專

- 校院版，114 年 5 月 15 日，網址：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1/m1_01_01?sid=616，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 4、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彙編大專校院辦理情感教育相關議題之課程教學與活動參考指引—情感教育 All Pass，112 年 6 月 15 日，網址：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2/m2_04_02_01?sid=224，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8 日。
- 5、媒體大事長知識網站，澳洲將禁止 16 歲以下用社群媒體：全面保護還是自由發展，臺灣青少年怎麼看？114 年 1 月 10 日，網址：<https://vocus.cc/article/6780d98cfd89780001c4a925>，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8 日。
- 6、鄭淑容，網路時代下的新形態暴力：談數位性別暴力防制，獨立評論，112 年 9 月 12 日，網址：<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503/article/14041>，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 7、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英國當代性教育與關係教育之改革與推動，臺灣教育研究資訊網，110 年 9 月，網址：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g&xItem=2062304&resCtNode=454#，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 8、駐英國代表處教育組，英格蘭政府對情感教育與性教育課程的改革方向與重點，臺灣教育研究資訊網，107 年 4 月，網址：https://teric.naer.edu.tw/wSite/ct?ctNode=647&mp=teric_b&xItem=2005902#，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22 日。
- 9、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從標準答案走進現實：數位時代的性別教育如何突破重圍？114 年 3 月，網址：<https://tgeea.org.tw/advocacy/39803/>，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6 月 23 日。
- 10、臺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調查報告】性，別教育？2023 年臺灣國民小學「全面性教育」落實情形檢視報告 How to Implement Compre

hensive Sexuality Education in Taiwanese Elementary Schools，千
德爾教學資源網，112 年 10 月 27 日，網址：<https://rainbowteam.tgea.org.tw/2342/>，最後瀏覽日期：114 年 7 月 17 日。

附錄：「數位時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制問題研析」專題研究報告（初稿）座談會紀錄及參採情形

時間：114 年 8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地點：立法院法制局 304 會議室

主席：莊組長弘仔

紀錄：蔡月秋

參加人員：

一、學者專家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林副教授信志

二、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專門委員 許慧卿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專門委員 林瑋茹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專員 許瑜均

三、本局出席人員

陳研究員淑敏

傅副研究員朝文

林助理研究員淑靜

發言要點：

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林副教授信志：

- 一、針對師資培育與教師增能的強化，建議將性平教育列為師資培育「必修」課程（而非僅為教育專業課程中選修），應修法強化《師資培育法》與《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之規範明確性與強制性。建立「性平專長教師認證制度」，針對已修畢性平教育相關學分或受訓

時數達一定標準者，給予專長標章，未來得擔任校園性平輔導、培訓或調查人員。納入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教育模組，強化師資對數位性別暴力與網路社群行為的認識與因應策略。

二、整合性平教育課程研究發展之單位，建議整合現有「性平教育資源中心」組織層級，由教育部下設性別平等司統籌，結合大學教育學院與研究機構，形塑「性平教育研究與發展平臺」。建立跨部會合作架構（教育部、文化部、數位發展部、國家人權委員會等），整合性別、媒體、文化與社群平臺治理知識，提供前瞻性課程設計支持。參照芬蘭、英國作法，引入「教材公民審查委員會」機制，由師生代表、性別團體、學者等共同參與課綱與教材設計。

三、強化學校性平窗口配置與運作，除性別多元之外，建議納入「心理背景」、「法律知能」或「族群多元」作為窗口資格考量，提升處理敏感案件時的同理心與專業性。並應考量小型單位專人不易尋得，對私立學校窗口配置與運作，加強監督與獨立審查機制，避免利益衝突與資訊黑箱。

四、強化性平窗口教育訓練與回饋機制，除培訓課程外，建議建置「性平調查實務案例資料庫」供窗口持續自主學習；制定「性別事件回饋與檢討制度」，每起校園事件處理結案後，進行內部匿名回饋與調查流程優化建議；鼓勵委外引進律師、公共衛生心理師等專業團隊，支援窗口進行複雜案件處理或情緒支持。

五、數位/網路性別暴力與社群平臺責任，建議我國仿效澳洲《數位安全法》與歐盟《數位服務法》，建立校園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通報專責平臺與緊急下架制度；推動與 Meta、Google、LINE、Dcard 等主流社群媒體平臺簽署「青少年性別安全協議」，共建友善校園數位環境。

參採情形：

第一點至第五點意見，均已參採並納入本報告，相關建議建請主管機關參酌辦理。

教育部：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林專門委員瑋茹：

- 一、113 年度調查師資培育之大學 112 學年度教育專業課程融入性平議題情況如下：(一)49 所師資培育之大學皆已於各師資類科職前教育課程開設性平教育相關課程。(二)共 49 校於教育專業課程(含教育議題專題課程)開設性平教育課程。(三)課程名稱或課程大綱包含性平議題者，共有 476 門必修科目(34 校)，計 18,611 人次師資生修習。319 門選修科目(44 校)，計 11,352 人次師資生修習。
- 二、教育部於 113 學年度辦理「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性平教育課程計畫」，鼓勵各師資培育之大學依教育部性平教育委員會通過之「職前教師 18 小時性平教育課程架構」，將性平教育融入學分課程、開設專題講座、舉辦相關研習和工作坊，培養師資生具備將性平教育融入教學的知能。並提供「職前教師性平教育課程內涵、方向及內容說明」，將相關學習概念融入「師資培育」、「實習學生」及「初任教師」3 階段，以及性平教育專家建議名單，函請師資培育大學參考運用。
- 三、教育部每年協調師資培育大學開設「性平教育」增能學分班，提供中小學教師進修機會，平均每年核定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 2-3 班次。

參採情形：

第一點至第三點意見，係在敘述教育部對於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性平教育課程現況，錄供參考。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許專門委員慧卿：

- 一、教育部依據「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 2.0」伍、課程與教學短程目標：
「發展評估指標，以檢視各級學校實施性平教育課程包括情感教育、性教育和多元性別差異等面向之成效。」規定於 114 年度發布「大專校院性平教育課程參考指標」，期能透過本指標內容提供學校辦理開設或檢核性平課程辦理情形之參據。
- 二、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各級學校均已指定「專人」（學務處或秘書室人員）處理性平會之業務，以大專校院為例，教育部透過每年之業務推動調查，22%學校編制 2 名以上之承辦人，78%學校至少 1 名承辦人。教育部將持續透過業務傳承及宣導，提醒各校改善人力編制。
- 三、各級學性平業務窗口人員之在職教育及傳承研習，業由各地方政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教育部每年辦理承辦人員之業務傳承研習，並由各主管機關提供所屬學校人員諮詢及協助。
- 四、有關報告問題研析與建議第五點規範社群平臺責任，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本段網路性別暴力之名詞，建請統一使用行政院定義之「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 五、「隨著數位時代的發展，學生人手一機的情況越來越普遍，兒少網路使用年齡下降，許多年輕使用者在社群平臺、直播 APP、匿名聊天室中遭遇網路霸凌、性騷擾、甚至被引導拍攝裸露照片。許多家長與學校對此無力處理，平臺方也常推卸責任。為保護未成年人免受網路傷害，政府有責任介入制定更積極的制度與配套」此段：（一）
「……許多家長與學校對此無力處理，平臺方也常推卸責任。」建請進行修正，學校端針對此議題，均積極辦理教育宣導、課程，以及依法調查處理或報警、連繫平台下架等努力，無力處理之寫法過

於消極，亦抹滅學校與家長之努力。(二)此段引用自一般民眾於公眾政策網路參與平台上之內容，且提議內容未通過，建議研究報告之引用應以專家學者文獻為佳。「為因應數位網路日益增加對學生身心危害的線上內容及數位性暴力案件之發生，爰建議主管機關參酌澳洲及新加坡等外國立法例中有關「社群媒體最低年齡」條款或「年齡驗證機制」之規範，建置通報中心，推動適當的社群媒體平臺監管機制並落實平臺責任，提升師長與學生資訊基本素養，確保學生網路環境安全，以落實性平教育之推動」此段：教育部於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工作，主要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辦理相關防治課程及宣導教育，並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啟動調查與輔導機制，著重於學生之教育與輔導。因此，有關建置通報中心、推動社群媒體平臺監管及落實平臺責任等事項，已非教育部權責範疇。

參採情形：

- 一、第一點至第三點意見，係在說明教育部因應性別平等教育之實施情形，錄供參考。
- 二、第四點意見，已參採修正。
- 三、第五點意見，已參採修正，錄供數位發展部等社群媒體事業主管機關參酌辦理。

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許專員瑜均：

- 一、有關設置性平教育課程研究發展之專責單位，建立系統性課程與教學評鑑機制，教育部意見如下：(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定：「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爰基於各校課程本位性，各校課程執行應透過校內課程評鑑機制，且依學生需求進行滾動式修正，爰

教育部於 107 年發布「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以協助教師教學及改善學生學習為目標，學校及教師可透過課程評鑑評估課程實施與相關推動措施之成效，俾確保及持續改善課程之設計、實施及效果，並精進課程發展品質。(二)鑒於課程專業發展自主，查國家教育研究院已設有課程及教學研究中心、測驗及評量研究中心進行課程研究，為避免增加行政及教學壓力，擾動教學現場，建議依前開課程評鑑機制由各校檢核課程。(三)為提供教師性平教育課程支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業依教師課程需求，刻正逐步發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性平教育議題學習主題教材」，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性平教育議題公布之 9 項學習主題，發展適齡適性之教材，並透過自我檢核表檢視課程設計，以提升課程品質。(四)為強化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學校性平教育資源中心、性平教育議題中央輔導團及地方政府性平教育輔導團教師之整合與交流，每學年度辦理性平議題課程交流研討會，就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跨教育階段之性平教育議題進行交流，以實踐連貫且統整之性平教育。(五)教育部業成立四區大專校院性平教育工作推展中心，定期召開各區大專校院性平教育委員會執行秘書座談會，會中研討性平教育推動事宜，其中課程教學議題部分，各校會針對課程開設現況、遭遇困境、資源需求等進行分享與意見交換，各校亦會透過通訊軟體群組相互請益及相互學習。

二、有關學校性平窗口應設置專人 2 人以上，恐涉及各級學校人力及預算，又學校進用人力尚難以設定性別，考量各校規模及類型不一，建議於廣徵各地方政府及相關單位意見審慎研議可行性後，採行政指導或各項宣導管道以鼓勵性質推動，尚不宜於《性別平等教育法》中明定相關規定。

三、強化學校性平窗口教育訓練，教育部辦理情形如下：(一)為提升學

校性平窗口之性平意識及專業知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每年度針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校園性別事件性平教育委員會運作實務工作坊、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防治教育專業人員培訓及防治法令說明會及傳承研討會等多項研習，並辦理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入校諮詢輔導、到校演講等活動，以提升學校相關人員專業知能。(二) 針對地方政府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年度持續挹注經費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性平教育委員會專業知能研習、傳承研討會、法令及個案研討會、新進教師性平教育培訓、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防治教育培訓等多項研習，期能增進學校人員之性平意識及專業知能。

四、有關建置通報中心，推動適當社群媒體平臺監管機制並落實平臺責任一節，為掌握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依據「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校安通報要點)，各級學校、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團體、機構及教保服務機構應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等法律、相關法規及校安通報要點規定進行通報，並提供必要協助，以維護校園及學生、幼兒安全；至有關社群媒體平臺監管機制部分，宜由社群媒體事業主管機關本權責辦理。

五、為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相關推動作為如下：(一) 教育部業以 113 年 3 月 14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32801236A 號函頒「學校處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事件指引」並以 113 年 12 月 9 日臺教資通字第 1132704682 號函轉知「114 年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網路安全校園宣導」，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配合轉知各級學校並透過相關行政會議請各級學校落實宣導。(二) 業將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相關宣導列入 114 年度地方政府友善校園經費補助計畫之必辦工作項目。(三) 持續研發相關教學資源，例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

平教育議題中央輔導團於 113 學年度以「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為主題發展性平教育日之教材包(國中以下教育階段)、性平教育資源中心已設立「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專區，於 113 學年度刻正編撰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教案示例 2 件，並已研發相關教學示例 13 則、製作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微課程及整合媒體宣導資料及網站資源，並公告於網站上供現場教師使用。

參採情形：

- 一、第一點意見，係教育部為推動性平教育工作之補充說明，錄供參考。
- 二、第二點意見，參採傅副研究員朝文第二點意見修正。
- 三、第三點意見，係說明教育部強化學校性平窗口教育之辦理情形，錄供參考。
- 四、第四點意見，參採林副教授發言第五點意見，錄供相關機關參酌辦理。
- 五、第五點意見，係敘述教育部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相關推動作為，錄供參考。

陳研究員淑敏：

- 一、本報告建議第一點「師資培育系統中增開性平教育課程，提升教師性平知能」，敬表贊同。惟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規定：「教職員工之職前教育、新進人員培訓、在職進修及教育行政主管人員之儲訓課程，應納入性別平等教育之內容；其中師資培育之大學之教育專業課程，應有性平教育相關課程。」《性別平等教育法》自 93 年實施至今已有 20 多年，法規雖規定應將性平教育融入課程，然僅規範師資培育之大學教育專業課程中，應有性平教育相關課程，而非將性平議題納入師資培育必修課程。有論者認，法規雖已強調性

平教育的重要性，但其推行仍面臨多重挑戰，如課程設置不足、專業師資缺乏及師資生選修意願較低等問題，造成不少大學並未開設性平教育相關課程，即便部分師資培育大學設有相關課程，但多為選修課程，推動效果有限。由上可知，法規面雖有規範，惟性平議題並非師資培育之必修課程，且如本報告所言，尚無應定期檢討學校性平教育課程，爰建議主管機關應全面檢討現行師資培育制度，研議將性平課程列入必修課程之必要性與可行性，以加強性平教育專業師資培養、強化性平教育專業培訓，並就實際執行面定期查核，以落實審查機制。

- 二、本報告建議第四點「強化學校性平窗口教育訓練，落實性平教育」，實有其必要性。學校之性平窗口為性別事件之當事人請求調查處理接觸的第一線，性平窗口扮演著關鍵角色，應有其專業性，故為強化校園性別事件受理窗口功能，除教育訓練外，建議學校之性平受理窗口其本身就應具有性平意識，如此方可預防在教育訓練不足或不及實施時，俾利與性別事件當事人之溝通。

參採情形：

- 一、第一點意見，本報告已參採林副教授發言第一點意見修正，相關建議錄供主管機關參酌辦理。
- 二、第二點意見，贊同本報告。

傳副研究員朝文：

- 一、本報告係針對「數位時代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法制問題」進行探討，其體系完整、論述詳實，所建議方向皆深具參考價值。
- 二、本報告問題研析與建議之第三點有關學校性平窗口應設置專人2人以上且各為不同性別者，以提升對性別事件調查信賴度部分，由於《性別平等教育法》第9條所定「專人」係處理校園性別事件的第

一線窗口，並非單純辦理會議紀錄事務，宜有法制與輔導諮商相關訓練或專業，爰建議將該條第 2 項修正為：「前項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並應由二位以上且不同性別之專人處理有關業務；其組織、會議、委員與專人資格、任期、解聘事由、解聘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準則，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學校應依準則，訂定所設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相關規定。」

參採情形：

- 一、第一點意見，贊同本報告。
- 二、第二點意見，已參採並納入本報告。

林助理研究員淑靜：

- 一、在參、外國性平教育推動立法例中介紹英國與日本性平教育立法例時，特別強調兩國皆注重多元性別與 LGBT 族群之友善教育與權益保障，例如英國推動禁止性傾向扭轉治療、日本中學教科書納入 LGBT 相關內容。然而，在肆、問題研析與建議中，僅第一點建議「師資培育系統中增開性平教育課程，提升教師性平知能」，並提及「多元性別議題是當前性平教育的時代趨勢」，惟未具體地將「如何推動LGBT教育」這項核心議題納入。我國在數位時代推動性平教育時，是否也應針對多元性別與性少數學生提出強化措施，或參考日本實施 LGBT 學校教育支援計畫等做法，以強化本報告建議與前文國際經驗的呼應，惠請補充說明。
- 二、問題研析與建議第三點及第四點都詳細說明了實務上人力不足的困境及強調性別窗口的角色及教育的重要性，文中雖論述增加人力與強化教育之作法，惟與本文題目「數位時代性平教育」似未有強力的關聯性，或可再補充說明。
- 三、問題研析與建議第五點規範社群平臺責任，強化兒少網路保護機制

一節，詳述澳洲與新加坡的兒少網路保護立法例，並建議我國建置通報中心及推動社群平臺監管。惟本段論述主要聚焦於兒少網路安全與平臺規範，僅於最後補充「以落實性平教育之推動」，而前文並未明確說明與校園性平教育之連結。建議可補充說明二者間的關聯性，例如：兒少在網路上可能更容易遭受性別相關的誘惑、騷擾、仇恨言論或錯誤性別觀念影響，因此需要透過性平教育來加強數位時代的防護與思辨能力。類此說明或可強化本段建議與報告主題的連結性。

四、於貳之二、發展多元且全齡的性平教育中，由《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9條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4條後段規定，導出「訂定性平教育『檢視指標』，作為出版業者及審查委員檢核之依據，以落實性平教育」之結論，其中《性別平等教育法》第19條僅規定教材編寫應符合性平教育原則，並無授權訂定「檢視指標」。因此，如何作為出版業者及審查委員檢核之依據？惠請補充說明。

五、其餘格式、內容錯漏如下：

- (一) 目次貳、一標題「性平教育之教育人員與師資培育」與本文貳、一標題「性平教育之師資培育與在職訓練」不一致。
- (二) 參、外國性平教育推動立法例之英國，引述英國2017年3月1日續通過《孩童與社會工作法案》(Children and Social Work Bill)，惟查該法案已於2017年4月27日獲得御准，法案原文名稱應為《Children and Social Work Act 2017》。
- (三) 頁下註9及參考文獻四之7引註駐英國代表處教育處之網路內容，惟網址內容指向作者D槽路徑，建議修正。

參採情形：

- 一、第一點意見，我國《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3條規定：「性平教育相關課程，應涵蓋情感教育、性教育、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

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性傾向教育，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防治教育等課程，以提升學生之性別平等意識。」其中認識和尊重各種不同性別態樣可以統稱為「容納多元性別教育」，可見已涵蓋多元性別教育。至於強化措施部分，本報告已參採林副教授第二點意見補充相關論述。

二、第二點意見，隨著數位時代的發展，學生人手一機的情況越來越普遍，且在社群媒體的趨勢下，性別議題變化快速日趨複雜；惟數位科技雖可帶來許多便利性，卻也可能衍生更多難以防範的爭議行為或犯罪，如數位網路日益增加對學生身心危害的線上內容及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案件之發生，需要更多人力來處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案件，方能更貼近學生及因應時代所需之性平教育。

三、第三點至第五點意見，均已參採修正。

散會：下午 4 時